



设施层级	设施类别	序号	设施名称	设施数量	用地面积 (m²)	建筑规模 (m²)	规划状态	建设形式	规划建设要求
社区级	便民服务设施	1	垃圾收集点	1	6m²/处	-	规划新建	独立设置	采用密闭方式分类收集

规划控制条文	
1.	控制指标中用地性质、容积率、建筑密度、建筑限高、绿地率为强制性指标，必须遵照实施，地块控制指标表中的容积率按相关计算办法执行。
2.	各类建设用地可兼容性应符合建设用地可兼容性表的规定。
3.	用地指标计算应以用地红线为准，因地块详规坐标与实际放线坐标可能存在微小差异，实际用地面积以放线测量坐标为准。
4.	已有设计条件和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的地块，其指标以文件规定为准，并在备注中予以说明。
5.	保留地块进行整治改造时，原则上应符合已有规划设计条件，确需调整的应按照程序完成地块实施性详细规划调整。
6.	停车配建、退线控制等规划内容和其他相关技术指标设置需符合国家和省、市相关标准、技术规范及要求，重点地块或区域需要调整的单独予以说明。

组织编制单位	宝鸡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
编制单位	陕西中晟规划设计研究有限公司
	中瑞和建设集团有限公司
编制时间	2025年12月

图 例		规划范围		道路中心线		100102 二类工业用地		尺寸标注		低层建筑退界		最低建筑退界
		用地界线		道路侧石线		1402 防护绿地		停车场		多层建筑退界		渭河100m管控线
		禁止开口路段		机动车出入口		地块编号 用地分类代码		垃圾收集点		高层建筑退界		渭河200m管控线